

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第八十一

五百大阿羅漢等造
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

結蘊第二中十門納息第四之十一

藍字部分：《發智論卷五》釋論範圍

③復次，離喜，住捨，正念、正慧、身受樂，聖應說捨，第三靜慮具足住，是名「第三天道-離喜者」。

問：得第三靜慮時，總離第二靜慮諸有漏法，何故但說「離喜」耶？

答：以喜為上首，總離第二靜慮諸有漏法，故偏說喜。

復次，以喜，難斷、難破、難可越度，故偏說之。

復次，以喜，多諸過患、熾盛堅牢，是故偏說。

復次，以喜，離第二靜慮染時，極為障礙、繫縛、留難，如暴獄卒，故偏說之。

復次，諸瑜伽師，專為對治喜故，修第三靜慮，是故偏說。

復次，諸瑜伽師，憎厭喜故，總捨第二靜慮，故偏說之。

復次，喜，上地-無餘法容有，故偏說喜。

由如是等種種因緣，唯說離喜。

•住捨，正念、正慧者→捨，謂：行捨；正念，謂：勝善念；正慧，謂：勝善慧。

•身受樂者→身，謂：意身。

有作是說：意有樂時，亦令大種所造色身有適悅樂，此即意識相應樂受，名身受樂。

•聖應說捨者→聖→謂：諸佛及聖弟子，應為他說，應自-住捨。

問：聖於諸地，皆應說「捨」，何故唯說「第三靜慮」？

答：第三靜慮，具自、他地，二種留難，故偏說之。

他地留難者→謂：第二靜慮-喜，漂沒、輕躁，如邏刹斯，能令瑜伽師於第二靜慮-離染衰退，故說應捨，勿為此喜之所留難。

自地留難者→謂：第三靜慮-樂，生死樂中，此樂最勝。諸瑜伽師染著此樂，不求上地-勝妙功德，故說道者，為初習業諸瑜伽師說：「此樂受，是留難處，不應染著」。

復次，佛及弟子應為他說第三靜慮-自地、他地，留難-過失，勸他令捨，是故名為聖應說捨。謂：為他說：「第三靜慮，有勝樂受，能令眾生染著迷悶，不求上地-勝妙功德，汝等應住正念、正知，勿為此樂之所留難。」

亦為他說：「第二靜慮，有勝喜受，能令眾生漂溺輕躁，退失第二靜慮-離染，汝等應住正念及捨，勿為此喜之所留難。」

如舊商主為新商人說：「諸國邑所有過患。謂：如是國，如是邑中，多諸姪女，博戲、矯詐、酒肆、賊難，應遠防之，勿令汝等喪失財貨。」

•第三靜慮具足住者→謂：得獲成就-第三靜慮善五蘊。得獲成就，名具足住。

④復次，斷樂、斷苦，先喜憂沒，不苦不樂、捨念清淨，第四靜慮具足住，是名「第四天道-斷樂者」。

問：得第四靜慮時，總離第三靜慮諸有漏法，何故但說「斷樂」耶？

答：以樂為上首，總離第三靜慮諸有漏法，故偏說樂。

復次，以樂，難斷、難破、難可越度，故偏說之。

復次，以樂，多諸過患、熾盛堅牢，是故偏說。

復次，以樂，離第三靜慮染時，極為障礙、繫縛、留難，如暴獄卒，故偏說之。

復次，諸瑜伽師，專為對治樂故，修第四靜慮，是故偏說。

復次，諸瑜伽師，憎厭樂故，總離第三靜慮，故偏說之。

復次，樂，上地無餘法容有，故偏說樂。

由如是等種種因緣，唯說斷樂。

•斷苦者：

問：離欲染時，修觀行者已斷苦根，何故今離第三靜慮染時，乃說「斷苦」？

答：此於已斷說名為斷。謂：於遠事，而說近聲，如已來者亦說今來。

如說：「大王從何處來？」如已解脫，說解脫聲。

如說：「由此知見心解脫-欲漏、有漏、無明漏。離欲染時，心已解脫欲漏；離非想非非想處染時，心解脫有漏、無明漏。」

如於已入，而說入聲。

如說：「菩薩入正性離生，得現觀邊世俗智。」如於已受，而說受聲。

如說：「受樂受時，如實知受樂受，無有自知現在受者。」故知已受，而說受聲。

此中亦爾，已斷，說斷，謂：於遠事，而說近聲。

復次，依雙法盡，俱說斷聲。言雙法者→謂：苦與樂。

離欲染時，雖苦已盡，而樂未盡，今離第三靜慮染已，苦、樂俱盡，俱說斷聲。

復次，斷樂者。謂：斷第三靜慮-樂根；斷苦者。謂：斷彼相應心、心所法。

復次，斷樂者。謂：斷第三靜慮-樂根；斷苦者。謂：斷第三靜慮入出息。諸賢聖者，於入出息，生於苦想，過諸異生，於無間獄所起苦想。

復次，斷樂者。謂：斷第三靜慮-樂根；斷苦者。謂：即斷彼樂根。如說：無常故苦。

•先喜憂沒者→離欲染時，憂根已沒；離第二靜慮染時，喜根已復沒。是故說今先喜憂沒。

•不苦不樂者→謂：不苦不樂受。

•捨清淨者→謂：行捨。

•念清淨者→謂：善念。

問：下地，亦有無漏捨念，何故但說「第四靜慮捨念清淨」？

答：第四靜慮-捨念，俱離八擾亂事，故名清淨。苦、樂、憂、喜、入息、出息、尋、伺，名為八擾亂事。此中皆無，獨名清淨。

復次，第四靜慮，無內、外災，故名清淨；下三靜慮，有內、外災，不名清淨。

•謂初靜慮-內，有尋、伺火故；外，為火災所燒。

•第二靜慮-內，有極喜水故；外，為水災爛。

•第三靜慮-內，有出入息風故；外，為風災飄。

•第四靜慮，無此三災，故說清淨。

復次，第四靜慮所依身器，三災不及。念無、忘失捨、無誼雜，非如下地，故說清淨。

復次，第四靜慮，離諸煩惱及隨煩惱，故說捨念清淨，非餘。

①謂有捨念，離諸煩惱，非隨煩惱。謂：下三靜慮，無漏-捨念。

②或有捨念，離隨煩惱，非諸煩惱。謂：第四靜慮，有漏-捨念。

③或有捨念，離諸煩惱，及隨煩惱。謂：第四靜慮，無漏-捨念。

④或有捨念，非離煩惱，及隨煩惱。謂：下三靜慮，有漏-捨念及欲界一切捨念。

應知此中：隨煩惱者，即上所說八擾亂事。

復次，第四靜慮，所依色身，澄潔明淨。譬如燈光，捨念依彼，故亦清淨。

復次，第四靜慮，是圓滿依，諸依中勝。是究竟地，諸地中尊，故彼捨念，亦名清淨。

復次，第四靜慮，定名不動，定之勢力遍所依身，故彼捨念，亦名清淨。

復次，第四靜慮，是七依定，齊下，上俱，有三無漏定故，由此捨念，亦名清淨。（七依定：初禪，二禪，三禪，四禪，空無邊處，識無邊處，無所有處）（三無漏定：三解脫門）

復次，第四靜慮，有二事廣：一、處所廣。二、善根廣。故彼捨念，亦名清淨。

復次，第四靜慮，過毘伽沙，菩薩依之，人正性離生，證得無上正等菩提，故彼捨念，亦名清淨。

復次，第四靜慮，三瑜伽師依之得人正性離生，得果盡漏。謂：佛、獨覺及諸聲聞，故彼捨念，亦名清淨。

復次，第四靜慮，大種造色，顯色、形色皆極勝妙，故彼捨念，亦名清淨。

復次，依第四靜慮-宿住隨念智，能緣欲界及四靜慮-諸宿住事，故彼捨念，亦名清淨。

由如是等種種因緣，第四靜慮，所有捨念，獨名清淨。

•**第四靜慮具足住**者→謂：得獲成就-第四靜慮善五蘊。得獲成就，名具足住。

如《契經》說：「有四種增上心所，現法樂住。」

問：何故名為增上心所？

答：此中心所，即三摩地。無三摩地，具大勢力，有大功用、能成大事，能如根本四靜慮者，故此獨名增上心所。

復次，四靜慮中，有無量種增上心所，殊勝功德，如無量解脫勝處、遍處、無礙解、無諍、願智、邊際定等，是故獨名增上心所。

復次，依四靜慮諸瑜伽師，以無量門，受心所樂。謂：前所說諸功德門，及空空等三三摩地，是故獨名增上心所。

復次，此四靜慮，樂通行攝。是故獨名增上心所。

問：四靜慮中，亦有能引後樂功德，何故但說「現法樂住」？

答：亦應說為後法樂住，而不說者，應知此經是有餘說。

復次，若說此為現法樂住，應知已說後法樂住。以後法樂用現法樂為因，得故。

如《契經》說：「先於此間，修彼等至，後方生彼。」

復次，後法樂住依止繫屬-現法樂住，現法樂住不依止繫屬-後法樂住，是故但說現法樂住，即已說彼。

復次，現法樂住與後法樂住為加行門。若已說此，即已說彼。

復次，現法樂住是因，後法樂住是果，若已說因，即已說果。

如因、果；如是-能作、所作。能生、所生。能成、所成。能續、所續。能引、所引。能轉、所轉。能相、所相，應知亦爾。

復次，現法樂近，後法樂遠。若已說近，即已說遠。

如近遠；如是-隣逼、非隣逼，和合、非和合，此身眾同分、餘身眾同分，應知亦爾。

復次，現法樂住，若愚、若智，內道、外道，正觀、邪觀，皆共信有，故偏說之；後法樂住，有不信者，如諸外道，是故不說。

復次，諸愚夫類，多貪現樂，不求後樂。於現樂中，貪少欲樂，不求廣大離欲妙樂。世尊欲令捨小欲樂，得四靜慮廣大妙樂，作如是說：「汝等若求廣大樂者，當捨欲樂，修四靜慮。」是故但說現法樂住。

復次，以四靜慮-現在前時，必受現樂，故偏說之；後樂不定，或退-生下，或進-生上，或般涅槃，是故不說。

由如是等種種因緣，世尊但說：「四種靜慮，名現法樂。」近分無色，雖亦有樂義，而苦通行攝，故不說之。

如《契經》說：「如是四種增上心所-現法樂住，諸修定者，數數入出，應正了知，寂靜解脫，超過諸色；四無色定，諸修定者，數數入出，應正宣示。」

問：何故世尊，於四靜慮勸應了知，於四無色勸應宣示？

答：靜慮麁顯，明了易見。諸修定者，從彼出已，復樂欲入。故佛告言：「若欲復入，應正了知入出定相，勿有謬失。」

無色微細，相隱難見。諸修定者，從彼出已，不樂復入。故佛告言：「若不樂復入，應正宣示他，入出定相，勿令忘失。」

復次，四靜慮中，多有種種異相功德。諸修定者，從彼出已，復樂欲入。

故佛告言：「若樂復入，應正了知入出定相，勿有謬失。」

無色定中，無有多種異相功德。諸修定者，從彼出已，不樂復入。

故佛告言：「若不樂復入，應正宣示他，入出定相，勿令忘失。」

復次，四靜慮中，根受心所有多異相。諸修定者，從彼出已，復樂欲入。

故佛告言：「若樂復入，應正了知入出定相，勿有謬失。」

無色定中，根受心所無多異相。諸修定者，從彼出已，不樂復入。
故佛告言：「若不樂復入，應正宣示他，入出定相，勿令忘失。」
復次，四靜慮中，有無量種功德勝利。諸修定者，從彼出已，復樂欲入。
故佛告言：「若樂復入，應正了知入出定相，勿有謬失。」
無色定中，無無量種功德勝利。諸修定者，從彼出已，不樂復入。
故佛告言：「若不樂復入，應正宣示他，入出定相，勿令忘失。」
復次，四靜慮中，有遍照智，緣自、上、下。諸修定者，從彼出已，復樂欲入。
故佛告言：「若樂復入，應正了知入出定相，勿有謬失。」
無色定中，無遍照智，能緣自、上，不緣下地。諸修定者，從彼出已，不樂復入。
故佛告言：「若不樂復入，應正宣示他，入出定相，勿令忘失。」
由如是等種種因緣，佛於靜慮，勸應了知；於四無色，勸應宣示。

如《契經》說：「四種靜慮，有四勝利；四無色定，有一勝利。」

問：何故靜慮，勝利有四；無色定中，勝利唯一？

答：即由前說種種因緣，靜慮、無色，勝利有異。

此中復有二不共答。謂：

靜慮中，有三種定：一、有尋有伺。二、無尋唯伺。三、無尋無伺。

無色定中，唯有一種：無尋無伺。

復次，四靜慮中，有三種受。謂：喜、樂、捨；無色定中，唯有捨受。故四靜慮，勝利有四；無色定中，勝利唯一。

問：靜慮勝利，有何差別？

答：名即差別。謂：名靜慮、名勝利故。

復次，靜慮三種。謂：善、染污、無覆無記。勝利唯善。

復次，靜慮二種。謂：有漏、無漏。勝利唯無漏。

復次，靜慮，或色界繫、或不繫。勝利唯不繫。

復次，靜慮，或學、或無學、或非學非無學。勝利唯學、無學。

復次，靜慮，或見所斷、或修所斷、或非所斷。勝利唯非所斷。

復次，靜慮，通染、不染。勝利唯不染。

復次，靜慮，通有異熟、無異熟。勝利唯無異熟。

復次，靜慮，三諦攝，除滅諦。勝利唯道諦攝。

是謂靜慮，勝利差別。

如《契經》說：「初靜慮-憂根-滅，第二靜慮-苦根-滅。」

問：離欲染時，斷憂及苦，《契經》何故作是說耶？

答：依過對治，故作是說。謂：離欲染位，雖斷苦根，而未名為過苦對治；於初靜慮-得離染時，過苦對治，故說苦滅。苦對治者→謂：初靜慮。

復次，依過族姓及苦所依，故作是說。謂：離欲染位，雖斷苦根，而未過苦所依、族姓；於初靜慮-得離染時，過苦所依及苦族姓，故說苦滅。所依族姓→謂：諸識身。

問：離欲染位，雖斷憂根，而未過彼對治所依及彼族姓，不應說憂初靜慮滅？

答：憂根-對治，所依族姓，皆在意識。既與憂根同在意識，故正斷時，即說彼滅；苦根所依及苦族姓，不與對治同在一識，故過對治所依族姓，方說苦滅。

有作是說：第二靜慮-苦根滅者。謂：尋、伺-滅，以諸賢聖，於尋、伺中，發生苦想，過諸異生厭地獄苦，能生苦想故，名苦根有。

《契經》中說：「四靜慮，猶如床座。」

問：世尊何故說：「四靜慮，如床座。」耶？

答：是高勝性、攝受性故。

高勝性者→對欲界說，以四靜慮出欲界故。

攝受性者→對善法說，靜慮攝受，多善法故。

復次，諸賢聖者，於無始來，生死長途，極生疲厭故，於靜慮暫時憩息，如倦長途，暫居床座，故於靜慮，說床座聲。

有《契經》說：「四種靜慮，譬如涼風。」

問：世尊何故說：「四靜慮，如涼風。」耶？

答：此能止業煩惱熱故。謂：

初靜慮，能止欲界-種種不善業煩惱熱。

第二靜慮，能止初靜慮-尋、伺相應業煩惱熱。

第三靜慮，能止第二靜慮-極憲相應業煩惱熱。

第四靜慮，能止第三靜慮-極樂相應業煩惱熱。

故說靜慮，譬如涼風。

有《契經》中說：「四靜慮，如妙飲食。」

問：世尊何故說：「四靜慮，如飲食。」耶？

答：有能任持法身義故。如村邑中，諸妙飲食，皆送王城，長養尊勝，如是種勝妙善根，皆集靜慮，長養法身，故說靜慮，如妙飲食。

有《契經》中，佛為梵志說：「第四靜慮，名究竟迹。」

問：世尊何故，為婆羅門捨前三靜慮，說「第四靜慮，名究竟迹」？

答：有婆羅門，聞佛具有一切智見，復聞諸佛無不皆依第四靜慮，證得無上正等菩提，一切施設第四靜慮為究竟迹。彼作是念：「若佛施設第四靜慮是究竟迹，決定具有一切智見。」作是念已，來問世尊。

佛知彼意，故但為說：「第四靜慮，是究竟迹。」彼聞，決定信佛具有一切智見。

佛又告彼婆羅門言：「第四靜慮，是如來迹，是佛所行、佛所習近。如野龍象，夏日中時，從稠林出，見地方所，其地沃潤、花果茂盛，流泉浴池，其水清美，雜花映發，甚可愛樂。見已歡喜，以牙掘地，而安其足；世尊亦爾，第四靜慮-行捨現前，掘爾焰地，而安智足。」

應知此中…

如來迹者→說第四靜慮-究竟奢摩他。

佛所行者→說第四靜慮-究竟毘鉢舍那。

佛所習近者→總說第四靜慮-究竟止觀。

有《契經》中說：「四靜慮，皆是樂住。」

問：世尊何故說：「四靜慮，是樂住。」耶？

答：根本靜慮，易現在前，故名樂住。**非**如近分及無色定，難現在前，所以者何？諸有情類，為欲界-業煩惱繫縛，引未至定令現在前，**極為艱難**，如被反縛，甚**難**自解，有情亦爾！既為欲界-業煩惱縛，為解自縛，引未至定，**極為艱難**，修不淨觀或持息念，經於十年或十二年，有能引起未至定者，有不能引，故**極艱難**。

若離欲染，起初靜慮，不由功用，故易現前；從初靜慮復欲引起靜慮中間，多用功力，異心所滅、異心所生，龐心所滅、細心所生，尋俱者滅、伺俱者生，故定中間，亦**難**現起。譬如有人，以木破木，多用功力，然後乃破。以初靜慮-自地心所，有滅、有生，亦復如是；後三靜慮，近分**難**起，根本易起，如初應知。

問：已離下染，起無色定，亦不艱難，寧非樂住？

答：雖離下染，以無色定極微細故，**起**亦艱難；**起**靜慮時，易於彼故。

又無色界，既無諸色，**非**皆信有，故修行者欲起彼定，亦甚艱難。

如爪長者，來自具壽阿難陀言：「我等在家，長夜貪著色等五境，聞無色界極生驚恐，如臨深坑，云何有情而都無色？故難信有！」以難信故，**起極艱難**。

復次，依四靜慮，易可離染，**非**近分等，故名樂住。譬如二人，俱往一處，一從陸路、一則乘船，雖俱到彼而乘船者，不為艱難，非陸路者。如是有情，有依靜慮-而離染者，有依近分或依無色-而離染者，雖俱離染，而依靜慮，不為艱難，**非**近分等，故唯靜慮得樂住名。

復次，唯靜慮中，具二種樂，故名樂住。一、樂受樂。二、輕安樂。

前三靜慮，皆具二樂；第四靜慮雖無受樂，而輕安樂勢用廣大，勝前二樂。

近分、無色，雖有輕安，而不廣大，故**不名樂**。

復次，樂，有二種：一者、主樂。二者、客樂。

主樂者→謂：依靜慮，起靜慮。

客樂者→謂：依靜慮，起無色住。

住靜慮地，具起二樂，故名樂住；住無色地，不具二樂，故**非樂住**；近分**非勝**，故**不得名**。

復次，四靜慮中，無惱害樂，勢用廣大，**非**近分等，故名樂住。

如《契經》說：「若於是處，無諸惱害，說名為樂。」

復次，根本靜慮-現在前時，長養大種，遍身中生，令身充悅，故名樂住；

近分定等-現在前時，長養大種，唯心邊生，非極充悅，故**非樂住**。

有作是說：近分定等-現在前時，長養大種，雖遍身生，而長養-用，
不及靜慮-現在前時長養大種，故**非樂住**。譬如二人，同一池浴，一身入水，一用手澆，雖俱洗浴，而入水者，潤益為勝，非手澆者。

復次，四靜慮中，止、觀-力等，故名樂住；近分定中，觀強止劣；無色定中，止強觀劣，俱**非樂住**。

復次，四靜慮中，精進與止，平等而轉，故名樂住。雖一切地精進力強，而靜慮中，為止所制，故平等轉；餘地不爾，故**非樂住**。

復次，四靜慮中，增上捨斷，離染可得，故名樂住。

謂：離染時，有二種斷：一、增上捨斷。二、有功用斷。

依近分、無色，離諸染時，名有功用斷，**極艱難**故。

依根本靜慮，離諸染時，名增上捨斷，**任運轉**故。譬如二人，俱詣一方，一乘良馬、一乘惡馬。

乘良馬者→甚不艱難至所詣處；乘惡馬者→甚為艱難方得至彼。

復次，四靜慮中，**無**功用道，離染可得，故名樂住；近分、無色，有功用道，而**得離染**，故**非**樂住。如多人眾，俱渡大河，有依草束、有依浮瓠、有依排筏、有依船舫。

依船舫者→任運安樂，得至彼岸；依餘物者→怖畏艱難，而到彼岸。有情亦爾！度煩惱河，有依靜慮、有依餘地，雖俱從生死此岸度至涅槃彼岸。而**依靜慮**者，安樂易到，故名樂住，**非**依近分、無色者。

由如是等種種因緣，唯四靜慮，名為樂住。如名樂住，如是亦名觸住、俱住。

四無量者，一慈、二悲、三喜、四捨。

問：何故靜慮-無間，說無量耶？

答：**靜慮引起**四無量故。

復次，靜慮、無量，更**相引**故。

復次，以四無量，是靜慮中，**勝功德**故。

問：此四無量-自性，是何？

答：**①慈、②悲俱**，以無瞋善根為自性，對治瞋故。若兼取相，應隨轉，則四蘊、五蘊為自性，欲界者→四蘊；色界者→五蘊。

問：若慈、悲俱，以無瞋善根為自性，對治瞋者。慈對治何等瞋？悲對治何等瞋耶？

答：**慈對治斷命瞋；悲對治捶打瞋。**

復次，**慈對治應瞋處瞋；悲對治不應瞋處瞋。**

有作是說：慈無量，以無瞋善根為自性，對治瞋故；悲無量，以不害為自性，對治害故。

③喜，以喜根為自性，若兼取相，應隨轉，則欲界者，四蘊為自性；色界者，五蘊為自性。

問：若喜無量，以喜根為自性者。《品類足》說，當云何通？如說：「云何喜無量？謂：喜及喜**相應**受、想、行、識。」若彼所起身、語二業；若彼所起心不相應行，皆名為喜，豈有喜受與受相應？

答：**彼文應說**：「謂：喜及喜**相應**想、行、識。」**不應言**受，而言受者，是**誦者謬**。

復次，彼論總說五蘊，為喜無量自性，雖喜受與受**不相應**，而餘心、心所法與受**相應**，故作是說，亦不違理。

有餘師說：此喜無量，欣為自性。欣體非受，別有心所與心相應。有說：欣在喜根-相應聚中**可得**。

有作是說：喜根後生欣，由喜力所引起故。若作是說，此喜無量與受**相應**，亦不違理。

④捨，以無貪善根為自性，對治貪故。若兼取相應隨轉。則欲界者四蘊為自性。色界者五蘊為自性。如是名為無量自性。

問：此四無量，其相云何？

答：自性即是相，相即是自性。自性與相不相離故。

尊者世友作如是說：授與、饒益是慈相；除去、衰損是悲相；慶慰、得捨是喜相；忘懷、平等是捨相。

已說無量-自性及相，所以今當說。

問：何故名無量？無量是何義？

答：**普緣有情，對治無量戲論、煩惱**，故名無量。

問：戲論有二種：一、愛戲論。二、見戲論。何無量對治何戲論耶？

答：**無量不能斷諸煩惱**，但能**制伏**、或令**轉遠**。有時四種皆**對治愛**，有時四種皆**對治見**。若依**四種近對治**說，應言：

慈、悲**近對治**見戲論，以見行者，多瞋恚故。

喜、捨**近對治**愛戲論，以愛行者，多親附故。

有作是說：慈、悲近對治愛戲論，喜、捨近對治見戲論。

復次，普緣有情，**對治無量放逸煩惱**，故名無量。謂：四無量能**近對治**欲界放逸諸煩惱故。

復次，如是四種，是諸賢聖，廣遊戲處，故名無量。如富貴人，有無量種廣遊戲處，謂：諸園苑、宮殿、臺閣、遊獵等處。

復次，如是四種，**能緣無量有情為境，生無量福，引無量果**，故名無量。

此**四無量**：

•界者→在欲、色界。

•地者→慈、悲、捨三，在七地。謂：欲界、四靜慮及未至定、靜慮中間。

有說：在十地。謂：四靜慮、四近分、靜慮中間及欲界。

喜無量，在三地。謂：欲界、初、二靜慮。

四無量	界			地						
	欲界	色界	無色界	欲界	初靜慮	二靜慮	三靜慮	四靜慮	未至定	靜慮中間
慈	○	○	×	○	○	○	○	○	○	○
悲	○	○	×	○	○	○	○	○	○	○
喜	○	○	×	○	○	○				
捨	○	○	×	○	○	○	○	○	○	○

有餘師說：初、二靜慮，無悲無量，所以者何？初、二靜慮有勝喜受，歡行相轉；悲無量，感行相轉。初、二靜慮若有悲者，則一心中，有歡、有感，便違正理。

問：若爾！初、二靜慮，如何有無漏厭？

答：**無漏厭與真實作意相應，不違於喜**。

如如於境，覺真實相，如是如是深生喜慰；如如於境，深生喜慰，如是如是復欣彼覺。

如人求寶，而掘於地，如如掘地，如是如是得諸寶物；
如如得寶，如是如是復欣掘地。
悲無量與勝解作意相應，故違於喜。

評曰：應作是說：初、二靜慮，有悲無量，云何知然？有至教
(又名聖教)故，如《定蘊》說：「初、二靜慮攝初、二
靜慮-四無量等，故知有悲。此四無量所依者，唯依欲
界身，而得現起。」

- 行相者→慈有與樂行相、悲有拔苦行相、喜有喜慰行相、捨有捨置行相。
- 所緣者→唯緣欲界、唯緣聚集、唯緣和合、唯緣有情。謂：緣欲界五
蘊、二蘊有情為境。若諸有情住自地心者，則緣彼五蘊；若
諸有情住他地心或無心者，則緣彼二蘊。
有作是說：初靜慮無量，緣欲界有情；第二靜慮無量，緣欲
界及初靜慮有情；第三靜慮無量，緣欲界及初、二靜
慮有情；第四靜慮無量，緣欲界及下三靜慮有情。
復有說者：初靜慮無量，緣欲界及初靜慮有情；第二靜慮無
量，緣欲界及初二靜慮有情；第三靜慮無量，緣欲界及
下三靜慮有情；第四靜慮無量，緣欲界及四靜慮有情。
有餘師說：慈無量緣欲界及下三靜慮，所以者何？慈無量，
與樂行相轉，唯四地中，有樂受故。
悲無量唯緣欲界，所以者何？悲無量，拔苦行相
轉，唯欲界中有苦受故。
喜無量緣欲界及初、二靜慮，所以者何？喜無量，
喜慰行相轉，唯三地中有喜受故。
捨無量緣欲界、四靜慮，所以者何？捨無量，捨置
行相轉，一切地中有捨受故。

評曰：此諸說中，初說為善。謂：四但緣欲界為境。

- 念住者→此四，唯與法念住俱；智者此四，唯與世俗智俱。
- 三摩地者→此四，不與三摩地俱，唯有漏故。
- 根相應者→慈、悲、捨-三與喜、樂、捨-三根相應；喜全不與受根相
應。若兼說：彼相應隨轉，則喜亦與喜根相應。
- 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者→此四無量，皆通三世。過去緣過去、現在緣現
在、未來可生法緣未來不可生法。
- 緣三世善、不善、無記者→此四無量，唯是善，緣三種。
- 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繫者→此四無量，欲、色界繫，唯緣欲界繫。
- 學、無學、非學非無學者→此四無量，唯非學非無學，唯緣非學非無學。
- 見所斷、修所斷、非所斷者→此四無量，唯修所斷。
- 緣見修所斷、緣名緣義者→此四無量，通緣二種。
- 緣自相續緣、他相續者→此四無量，唯緣他相續。
- 加行得、離染得者→此四無量，皆通二種。應知此中…
離染得者→謂初靜慮無量，離欲界染故得；
第二靜慮無量，離初靜慮染故得。
第三靜慮無量，離第二靜慮染故得。

第四靜慮無量，離第三靜慮染故得。或離自地、上地染時，修得無量。

加行得者→謂：四無量，多由加行，而現在前；佛不由加行，而現在前；獨覺由下加行，而現在前；聲聞由中、上加行，而現在前。
異生，不定種姓多故。

•曾得、未曾得者→此四無量，皆通二種。

一切聖者及住後有異生，皆通二種；諸餘異生，唯是曾得。

有作是說：一切聖者及住內法異生，皆通二種；外法異生，唯是曾得。